有效期至: 2022年 01月 17日

Q/FCSS

抚松长白山山上山人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FCSS0003S-2018

黑糖红参姜枣茶

食品企业标准备案专用章 标准号 Q/FCSS0003S-2018 备案号 229816S-2018 有效期限 2019年01月18 日至2022年 01月17日 备案机关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18-12-07 发布______ 2018-12-07 实施

黑糖红参姜枣茶

1 范围

食品企业标准备案专用章

卫牛健

本标准适用于以黑糖、**200** (人工种植 5 年生)、干姜、大枣为原料, 经整理、拣剔、粉碎或切片、干燥或不干燥、混合、包装角成的代用茶, 黑糖红参姜枣茶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,

GB/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
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

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应于本文件。

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

GB 5009.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GB 5009.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灰分的测定GB 5009.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

GB/T 5009.19 食品中有机氯农药多组分残留量的测定

GB/T 5009.20 食品中有机磷农药残留量的测定

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

GB/T 5835 干制红枣

GB/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

GB 7968 纸袋纸 GB/T 8302 茶 取样

GB 9683 食品包装用复合袋卫生标准

GB 14487 茶叶感官审评术语

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

GB/T 22538 红参分等质量

GB 23350 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

GB 280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

NY 318 人参制品 QB/T 4567 黑糖

DBS22/024 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食品原料用人参

DBS22/032 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代用茶

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

卫生部公告 2012 年第 17 号 关于批准人参(人工种植)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

国家质检总局令第75号(2005)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

国家质检总局令第123号(2009) 食品标识管理规定干姜应符合《中国药典》2015年版一部的规定。

3 分类

产品按使用原料属于混合类。

4 技术要求

4.1 原料要求

应符合以下要求和国家动植物检验检疫、生产经营许可管理等方面的规定。

- 4.1.1 大枣应符合 GB/T 5835 的规定
- 4.1.2 黑糖应符合 QB/T 4567 和规定
- 4.1.3 红参(人工种植 5 年**在**双期和符合 DES22 **h**24 的规定。 红参添加量为每 100g 产品添加红参 7g。
- 4.1.4 干姜应符合《中国 绛典》和2年5 年版 都的规定。健康委员会

4.2 感官要求

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	
色泽	褐色、红褐色、深褐色	取5克被测样品置于一洁净的白瓷盘中,在自然光	
组织形态	片状、丝状、块状、无虫蛀、无霉变	线下用肉眼观察色泽和外观形态,按标签上述的使	
滋、气味	具有本品固有的滋味、气味、无异味	用方法与透明的玻璃杯内冲溶稀释后,立即嗅其香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气,辨其滋味,静置2min后,看烧杯底部有无异味。	

4.3 理化指标

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标	检验方法			
水分,%	13. 0	GB 5009.3			
总灰分,% <	8.0	GB 5009.4			
人参总皂苷,% ≥	0.1	NY318 附录 B			

4.4 污染物限量

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 3 污染物限量

项目		指标	检验方法
铅(以Pb计),mg/kg	€	0. 19	GB 5009.12

4.5 农药残留限量

农药残留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5 净含量

应符合国家质检总局令第75号(2005)的规定,并按照 JF 1070规定的方法检验。

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7 检验规则

食品企业标准备案专用 7.1 出厂检验 7.1.1 产品出厂需经工厂检验部门逐批检验合格,附产品合格证方能出厂

7.1.2 出厂检验项目包括:感管、净含量、水分

7.2 型式检验

旺至 备案机关 | 吉 林 省 卫 生 健 康 委

型式检验项目包括技术要求中的全部项目。

正常生产时每半年进行一次型式检验,有下列情况时也应进行型式检验:

- (1) 更换设备或长期停产再恢复生产时;
- (2) 原辅料质量出现大的波动时;
- (3)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:
- (4) 国家质量监督机构提出要求时。

7.3 组批

同一批投料、同一个班次、同一条生产线、同一种规格的产品为一个批次。

7.4 抽样方法和抽样数量

抽取方案按在同一批产品中随机抽样,样品基数不得少于 16 个最小包装,总量不低于 200g,样品 分成2份,一份为检验样品,一份留样备查。

7.5 判定规则

检测结果全部合格时则判该批产品合格。

感官、净含量、理化指标等项目有2项(含2项)以上不合格时,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:如有1项不合 格时,可重新加倍取样复验,以复验结果为准。

8 标签

应符合 GB 7718、GB 28050 和国家质检总局令第 123 号(2009)的规定。

8.1 标签式样

食品名称: 黑糖红参姜枣茶

配料表: 黑糖、红参(人工种植5年生)、干姜、大枣

净含量/规格: 3克/袋(按生产实际标注)

生产者名称: 抚松长白山山上山人生态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: 吉林省白山市抚松县漫江镇前进村

生产日期:

保质期: 36 个月

贮存条件: 阴凉、避光、干燥处贮存

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:

产品标准代号: Q/FCSS0003S

注意事项:不适宜人群:孕妇、哺乳期妇女及14周岁以下儿童不宜食用

不宜于藜芦同用;每 100g 产品添加红参 7g,人参食用量≤3 克/天

备注:每日食用量≤10g的预包装食品,可以豁免强制标示营养标签。

9 包装

食品企业标准备案专用章

包装袋选用食品包装用塑料与铝塑复合膜、袋,应符合GB 28118的规定。

销售包装应符合 GB 23350 的规定

包装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各党部限191的规定 日至 年

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机器纸箱 本符合 ①B/生 604 第17 规定。会

10 运输

运输产品时应避免日晒、雨淋、不得与有毒、有害、有异味或影响产品质量的物品混装运输。

11 贮存

阴凉、避光、干燥处。不得与有毒、有害、有异味、易挥发、易腐蚀的物品同处贮存。

12 保质期

在符合本标准规定条件下,自生产之日起,保质期为36个月。